（以下附錄節錄自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://www.aqsiq.gov.cn/gzcypt/cazxyj/20150120/wyyj/）

附錄

关于《进出境中药材检疫监督管理办法（公开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集意见的通知

为进一步做好进出境中药材检疫监督管理工作，国家质检总局组织制订了《进出境中药材检疫监督管理办法》。现将公开征求意见稿（见附件）予以公示，欢迎各有关单位或个人提出修改意见，并于 2015 年 2 月 21 日前反馈国家质检总局。

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1.登陆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（网址：http://www.chinalaw.gov.cn），进入首页左侧的“部门规章草案意见征集系统”提出意见。

2．登陆国家质检总局网站(网址：http://www.aqsiq.gov.cn)，进入主页“草案意见征集”栏点击“《进出境中药材检疫监督管理办法（公开征求意见稿）》”提出意见。

3.电子邮件：liuli@aqsiq.gov.cn

4.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9 号，国家质检总局法规司，邮编 100088。请在信封注明“进出境中药材检疫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”字样。

国家质检总局
2015 年 1 月 20 日

进出境中药材检疫监督管理办法（公开征求意见稿）.doc